

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秘辞职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0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公司披露的该公告内容有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更正前：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0年3月27日

更正后：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7日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辞职公告》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上述更正不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，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30日